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同意对清溪镇罗马垃圾填埋场重点环境问题予以摘牌的复函

清溪镇人民政府：

2016年3月，原市环境保护局、市监察局联合印发《关于2016年东莞市重点环境问题挂牌督办的通知》（东环〔2016〕43号），决定对“清溪镇罗马垃圾填埋场”实施挂牌督办。2020年1月，你镇向我局申请解除对该重点环境问题的挂牌督办。

经我局组织进行现场核查及资料审核，清溪镇罗马垃圾填埋场整治基本达到挂牌督办的整治要求，经我局局长办公会议讨论，同意对2016年挂牌督办的“清溪镇罗马垃圾填埋场”重点环境问题予以摘牌。请你镇要继续抓好后续工作，不断完善整治措施，巩固整治成果，解决好渗滤液处理后浓缩液直接回灌垃圾场堆体的问题，消除二次污染隐患。下来，我局将联合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现场指挥部继续跟进整治效果，适时开展后督察。



（联系人：王耀辉，联系电话：23391122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现场指挥部。

校稿：黄惠芳。